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謹此提述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及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蜀漢路33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概無提呈任何新決議案，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在無任何修改的情況下，獲與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擁有投票權之授權股東代理人(「**授權股東代理人**」)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董事長斯澤夫先生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並主持會議，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見證律師及投票監察員出席或列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被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監察員，並由見證律師、本公司股東代表與監事代表共同負責計票及監票。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律師出席及見證臨時股東大會，並出具法律意見書如下：(i)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ii)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人員資格、召集人的資格合法有效；及(iii)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臨時股東大會

截至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之日，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在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03,860,000股（包括1,663,860,000股A股及340,000,000股H股）。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時不受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但僅對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投反對票。臨時股東大會概無新增、變更或否決決議案的情況。

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因在寄發載有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以前，本公司並未獲知任何人士擬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投反對票，故通函中概無提及此類意圖。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授權股東代理人共10人，合共持有股份1,122,264,233股，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6.01%，其中：A股股東所持股份1,009,478,121股，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0.38%，H股股東所持股份112,786,112股，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6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	1,118,249,620 99.64%	3,897,936 0.35%	116,677 0.01%	1,122,264,233 100%
2.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處理與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有關之事宜」	1,119,396,633 99.74%	2,867,600 0.26%	0 0%	1,122,264,233 100%
3.	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1) 修訂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一條	1,122,264,233 100%	0 0%	0 0%	1,122,264,233 100%
	(2) 修訂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八條	1,122,264,233 100%	0 0%	0 0%	1,122,264,233 100%
	(3) 修訂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條	1,122,134,233 99.99%	130,000 0.01%	0 0%	1,122,264,233 100%
	(4) 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與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有關之一切事宜。	1,122,264,233 100%	0 0%	0 0%	1,122,264,233 1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為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1,013,120,980 90.27%	83,482,020 7.44%	25,661,233 2.29%	1,122,264,233 100%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表決贊成臨時股東大會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由於超過一半的票數表決贊成臨時股東大會第1項普通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第1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

有關上述決議案詳情，請股東參閱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的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備查文件

1. 臨時股東大會記錄暨決議；及
2.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關於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成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斯澤夫、張曉倫、溫樞剛、
黃偉、朱元巢及張繼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彥夢、趙純均及彭韶兵